

证券代码：871858

证券简称：天易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向公司关联方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开展委托理财业务，本次委托理财系公司向财通证券购买安全性高、流通性好的理财产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财通证券系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向财通证券购买的理财产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此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过去 12 个月，公司与财通证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为 36.25 万元，金额较小。

截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目前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金额为 0 元，本次向财通证券购买理财产品委托理财金额在公司可滚动循环使用现金管理额度内。

##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注册资本：464,373.01 万元

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章启诚

控股股东：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财政厅

关联关系：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5925% 的股份，系公司之关联法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系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故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定价情况

### (一) 定价依据

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购买财通证券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基金产品的通用定价方式。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遵循基金产品的通用定价方式，公开、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向财通证券购买固收类理财产品，该理财类产品参与费率为 0，退出费率为 0（违约退出情形下的退出费率和退出费用计算方式由购买理财产品时的《管理合同》另行约定），具体的其他费率、产品投资范围及比例等具体以购买理财产品时的产品合同为准。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将资金投入某种金融产品导致短期无法变现的流动性风险、金融投资者未履行合约或违约的信用风险，均会导致资产损失或缩水。

#####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1、《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杭州天易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